

周口市财政局

周口市财政局集中采购机构考核结果公告

一、考核单位名称：周口市财政局

二、被考核单位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考核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市财政局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 年度集中采购工作情况进行了考核。

四、考核方法

采取自我考评与现场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重点考核评价组织集中采购活动中规范运行、采购效率、工作质量、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档案管理以及依法履行集中采购职责、发挥集中采购作用等方面情况。

五、工作成效及存在问题

考核评价结果表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能够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推动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促进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在实行不见面开标、远程异地、分散评标等创新举措方面取得较好成效，组织采购过程规

范有序，能够较好的完成集中采购工作。

考核发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电子化流程有待进一步优化、集中采购行为有待进一步规范、专业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等问题。针对考核中的问题，要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采取措施，压实责任，从严从实落实问题整改。同时，要聚焦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采购领域“整顿市场秩序、建设法规体系、促进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全面提升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绩效，不断改进完善电子化交易系统，推动政府采购高质量发展。

六、考核结果

经综合考核评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 年度集中采购工作考核等次为“优秀”。

